



第四届全民阅读大会特别策划

理由在别处

最近要求学生写读后感，动辄说，这很容易，无非是为什么拿在手中的是这本而不是那本。一本书拿在手中，若是喜欢，说说喜欢的理由，一二三四五；若不喜欢，说说为什么不喜欢，五四三二一，很简单的。学生说了，那老师，你来谈谈你自己的喜欢或不喜欢吧。

在书店里，新书架琳琅满目，目不暇接，拿起这本而不是那本，不排除突如其来，随心所欲的因素。但更多的时候，还是有可以自我分析的缘由：譬如，专业，和专业相关；主题，书名传递了这一方面的信息；作者，熟悉且推崇的作者；装帧设计，封面的样式。大致就这些吧。并非所有专业的、与专业相关的都会捡起，但是这是要的一个因素，然后，排除掉一些不感兴趣的，再排除一些不曾听闻过的作者，难以忍受的图书样式，能够拿在手中的，就数目有限了。当然，一些时候，哪怕主题与专业无关，仅仅由于作者是自己熟悉且推崇的那种，或者仅仅因为独特的装帧设计，也会不由自主地拿起来，摩挲检视一番。

在家里，书架上满满当当，一些书是十年前买的，一些是前几天才从旧书店里淘的。床头和书桌也会有意无意地摆放一些。但是忽然想看点什么时，还是东张西望，若有所思地挑拣。这本的确是经典，可最近没有读它的兴致；那本关乎时尚，可自己近来爱好古董；这本太深奥，现在就读点轻松的东西；那本太庸俗，不适合当下纯净的心情……选择实在是困难的事，选项和余地愈多，在书架前流连的时间就愈长。往往，书还没有挑好，电话响起，又该忙别的事了。

一本书拿在手里，除非是受人之托，迫不得已写书评，大多时候，阅读的感受总是赏心悦目、心旷神怡。字里行间的意思不必说，更多的意思是超乎字里行间。小说讲述的故事固然感人，此外还有更多难以言表的感受；哲学理论固然深刻，刻骨铭心的却还在深刻之外；新闻报道的真实触目惊心，动人心魄的还在事实之上……作为读者，我们的感受总要比作者试图告诉我们的要多，有时，甚至和作者的原初意图南辕北辙，有“无心插柳柳成荫”之感。我们知道作者想说什么，想表达什么，想证明什么，但作者在这些方面成功与否，常常和我们的注意力毫不相干。

喜欢一本书，肯定有这样那样的理由，说出个一二三来并不困难。只是，把一二三摆出来之后，我们难免会惶惑，自己之所以喜欢，仅仅是这些理由吗？有没有其他的理由，更多的理由？一些时候，在有理有据地摆出各种理由之后，我们忽然觉得，其实不需要什么理由的，喜欢就是喜欢，真正的理由就是没有理由。遇到自己喜欢的作者，无论他写什么怎么写，你都会莫名其妙地喜欢。遇到自己喜欢的文字，固然可以拆解它的结构，分析它的语感，但更多的时候，还是沉浸其中，一遍又一遍地体会它的美感好了。

能说得出来的理由，充其量是一些细枝末节，更大的理由，更成其为理由的理由，超乎我们的分析。喜欢一本书时，这书劈头盖脸、完完全全罩了下来，我们来不及分析，没有机会和能力分析。那勉强强作出的分析，只能是顾左右而言他，似是而非，似乎是那么回事，其实不然。

七七八八地写了这些，学生看了，一定无言以对。他们肯定怀疑，这老师说了半天，简直文不对题嘛。其实，那让我们爱不释手的，常常是另外一些理由，我们不曾想到的理由。我们对问题的回答，往往和问题无关，即使普遍以为完美无缺的答案，未必和问题有实质性的关联。答案总是一种偏离，偏移，游移，正是在这样的答案中，问题与其说获得了解答，不如说有了新的向度和维度。这样说来，在给出喜欢一本书的理由时，我们所做的，只不过是又一次，更多地表现、表达和表达心底的喜欢而已。想想看，当你提出这个问题，默念这个问题，三番五次地追问“我为什么喜欢它”时，那意义重大的事件，正是“喜欢”这个词一遍又一遍地得以重复。重复又不仅仅是重复。重复从来不只是重复。

思考就是全部，即使没有答案。喜欢就是喜欢，无需条分缕析的理由。换言之，思考的过程本身，就是一种答案。反思喜欢之为喜欢的缘由，就是一种根据。

“懂”的真谛

讲课的过程中，我偶尔会说，这个题目我并不是很懂。或者，他为什么这么想，我还没有弄清楚。我觉得很难，我是不懂了，你们慢慢思考吧，也许对你们来说很简单。呵呵，我这样的老师，说好听点是谦虚，难听点是浅薄。客观地说，我是实话实说而已。

最近讲授法兰克福学派，说实在的，我只能在文字的表面上游荡。中国学者为此写了太多的文章和专著，我读过，也写过一两篇，但深度如何，只有天知道了。我是越来越知道自己无知了。熟悉哲学史的人会说，知道自己无知就是最大的知。

博士生导师畅谈阅读与写作（下）

张立波

己的狭隘作为反面教材，能促使学生去寻求更大的家园。在我求学的时候，每每对老师讲述的不满足，不以为然，就自己去图书馆里浏览，希望找到更好更深更恰当的解释。

真正意义上的懂只有一种，就是提出自己的概念构架，把解读的文本梳理一番。譬如，基于自己的概念和命题来解读霍克海默或阿多诺，给它一个消解，一个安置。解读就是解构，用自己的概念构架把它解构掉，大致也就可以说自己懂了。归根结底，我们是不可能融入霍克海默或阿多诺的文本之家的，与其苦苦地做这样的努力，不如把它纳入自己的囊中好了。这可不是容易的事。我的喉咙，我的胃，我整个的器官要具有这个能力，还需要很多年的功夫。目前的解读，只能是慢慢培养这方面的功夫。若有幸有那样的时候，我的解读也就是有待解读的文本了。如此说来，真正意义上的懂，就是在另外一个山头上，和解读的文本对峙，遥相望，唇枪舌剑。

老师只不过是老师而已。负责的老师，不在于他对文本本身阐释得多么深入，而在于他引领的道路是否具有启示性。提示学生必要的参考书目，告诉他们基本的解读方法，特别是针对不同的文本，告诉学生不同的入门办法。这样的讲述，不免类似于数学老师的题型训练。可说到底，老师只能是教练，可以带领学生行走一段，但也只能是不长不短的一段而已。把自己的体验传递给学生，成功也罢，失败也罢，只要是自己切实的体验，总会给学生一些帮助。紧接着的，就是学生自己独自去体验体会了。老师所能做的，就是把学生引到合适的门口，或者抵达门口的途中。

想到这里，我多少有些释然。

读后感

女儿每每要买新书，我说好啊，只是一本读一本要写一篇读后感。那别买了我也不看了。女儿很是干脆。话是那么说，我还是尽力满足女儿好读书的习惯。写读后感岂是容易的事？我自己都做不到，怎能要求女儿？不过，对于读后感包括的内容，可以稍加论说。

所谓读后感，首先是眼前的这本书和想象中的区别。在阅读之前，我们早已生发诸多想象，想象即期待，期待即诱惑。阅读之旅，无论离想象愈近还是愈远，想象总归是想象，神秘还是神秘。书自然地躲避读者，拒绝读者，没有谁能完全读懂一本书，所谓读者和作者的融合，不过是读者刹那间的灵魂出窍。

读后感，还是眼前这本书和之前过的其他书的区别。不敢说读书破万卷，每个人多少都读过一些书。阅读一本新书过程中，涌现的种种感受都牵涉到另外的书，其他的书，读过的、听说的和想象过的。很自然地会有一种比较。通常情况下，既有的阅读融入生活，成为新的阅读的背景，作为读者的我们为新书而感动时，也就很少意识到，这种感动蕴含着与昔日阅读的比较。

一本书读过，可能增添了新的知识，带来新的感悟，也可能促使读者作出新的人生设计，改弦易辙，幡然悔悟。书把读者引向它的周围，然后为读者指出未来的方向。纵然不能说读书只是手段，读书本身绝不是目的。我们不是为读书而读书，一定有更大的目标萦绕，诸如美德，诸如历史，等等。

当读者说这本书带来一种新的感受时，他显然是说，之前的书不曾有过这种感受，或许他曾经体会，后来遗忘了，捧起这本书，他再次拥有曾经的美妙无穷。事实上，没有什么可以重复，世易时移，所谓重复不过幻觉而已。我们手中的《人生》，不再是20年前的版本，即使翻箱倒柜觅到它，感觉亦万重变迁。

一位读者说，某某书在他的阅读史上具有转折点或里程碑的意义。他显然是在告别某些东西，新的世界在眼前敞开，没有什么能阻挡他的步伐，披荆斩棘，所向披靡。

在朋友的书架上，摩挲一本心仪已久的书，我心狂喜。只是每页的边角有一些批注，是朋友的朋友的读后感。“这不会影响你的阅读吧？”朋友略带不安：影响？这有什么不好吗？为什么拒绝影响？批注即使干扰阅读，我也可以和它相抗衡。还是相当的自信，呵呵。

每每在书店胡乱翻书，果真购置回家的书，却是非常之挑剔。有专业书，非专业书，也有小人书。农民的后代渐渐小资，所读的书益发精致，自贵与歉疚也就随之而生。阅读的初衷在于救赎，结果却常常是更多的负重。

从昨晚到今天上午，一直在读薄薄的宋词，是女儿最近从书店买的。反复咀嚼，乐此不疲。最早对宋词的痴迷，是在高中时期，此后，就转向20世纪的新诗。而今重读宋词，万千感慨，真要写点读后感出来，却一筹莫展，于是有了上述不着边际的宏论。看来，宏论所以流行，只是因为容易。

（作者系闻喜籍人，中国人民大学哲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校史馆副馆长。本文题目为编者所加）

培育读书风尚 建设文化强国

心灵港湾

生日随想

■ 杨星让

明天是我的生日。

我的生日，家里只有两个人记得，一个是母亲，一个是我自己。母亲已不在人世，记得我的生日的人就只有我自己了。我的生日是农历三月二十二，现在的人都过阳历，农历没人记得，年轻人就更不用说了。因此孩子们记不住我的生日也情有可原了。

今年我的生日怎么过？老伴说，就咱俩过吧，找个饭店吃个面就行了。我说好吧。孩子们不记得，还能怎么办？

父母的生日我是牢记在心的。父亲在世时，每年的生日我都要回去，给父亲过个生日。万荣人封建，有父不显母，父亲在世，只给父亲过寿。母亲的生日，母亲不说，问也问不出来。父亲过世后，母亲才痛痛快快地告诉了我们她的

生日，我们才能每年给母亲做寿。

时代不同了，现在的人给父亲做寿，也给母亲过生日。我们家我的生日孩子们记不住，他妈的生日却能记得。原因很简单，老伴是7月1日，这是建党节，全国人民都知道。孩子们开玩笑说，我把生日改为5月1日，这样的话他们就记住了。我不同意，“五一”劳动节，我的命太苦了吧？

老伴说：怨只怨你没有女儿。如果你有女儿，女儿是一定会记住她爸生日的，每年都会给你过个热热闹闹的生日。

女儿是爸爸的小棉袄，我没有小棉袄，唉！

生日过不过？心里很纠结。不过吧，自己也是七十多岁的人了。每年过生日，就像树木增添了一圈年轮，知道自己在这个世界上存在了多少年了。

来到这个世界上，小时候不记得过生日。记事后好像到了我的生日，母亲便说一句：今天是你的生日。再大点，会享受一个鸡蛋或是半截麻花。很早就漂泊在外，也没有给自己过生日。有两次例外，一次是我四十岁生日，几位同事在我家过了个生日；一次是我五十岁生日那天，几位文友在我家给我过的生日。

明天的生日怎么过？自己没有“小棉袄”，不是还有两个“皮夹克”吗？老伴便在家群里发了个消息：明天是你老爸的生日。一会儿孩子们电话打过来了，商量着怎么安排。

这是他们的事，我只等着就是了。

其实过不过生日无所谓，一家人高高兴兴聚一起吃饭，就满足了。

家乡的春天

■ 卢江辉

迎着晨曦一缕阳光
享受家乡春天那无尽的欢畅
东方破晓时的熠熠霞光
满溢希望
将前路每一步照亮
引黄灌区的奔涌春浇水
快乐欢唱
滋润着每一寸土壤

春风轻拂下的百鸟
婉转啼鸣
奏响了春的乐章
我悠然漫步在
麦苗青青的田园之上
心似静水
没有丝毫彷徨

我依然拥抱
翠绿与百花交织的时光
沉醉思量
与春意共舞飞翔
我享受春风亲吻着脸庞
我让诗与远方暂歇翅膀
任一股奔涌的力量
在我灵魂中荡漾

这就是家乡的春啊
人间最美四月的天
以独有的魅力
将我心紧紧捆绑
令我沉醉
终生难忘

鹤雀楼

山水（中国画）
韩军作

读行感悟

■ 樊晋英

世界是个巨大博物馆
每个国家都是一本书
虽然有薄有厚
但都是独有

书中每页都是故事
记述历史和民俗
但最精彩的只有几句
这才是贝壳中的珍珠

要理解就要细读
研究思考才能彻悟
你能把珍珠择出
就算是高手

智慧老人能把珍珠串成项链
给后人指明道路
哲学变成永恒
艺术将会不朽

心香一瓣

杏花无处避春愁

■ 李军强

“风过落花轻叩，杨絮漫天飞愁”。时光荏苒，岁月流转，不知不觉间，时间又从我们的指尖偷偷溜走，岁月不断重复着花开花谢的轮回，转眼又一年即将春至。

周末无事，闲来游走，路过街边小园，侧目望去，春色满眼，翠玉横流，风过花瓣漫天飞舞，残红落地，别有一番韵味。

小园不大，错落有致，一条曲径幽深的小径蜿蜒而去消失在山坡的尽头。山顶上，亭台依旧，虽不雄伟，倒也精致，不知名的小花依然在春风的摇曳下倔强地怒放着属于自己的绚烂，誓要把最美的样子留在世间，这着实令人感叹！小园虽景致一般，倒也是青松挺拔，翠柳万丝。

前，但见株株海棠傲然风中，棵棵

松柏依然挺拔，细细观之，不觉想起了杜甫那句著名的诗句“新松恨不高千尺，恶竹应须斩万竿”，颇感贴切。眼前虽是落英缤纷、残红漫道，但是石道旁的几株杏枝上残存的星星小花依然坚守着最后的荣光，风过白蕊落地，与万千残红交织倒也相映成趣。

杏树，所开之花杏花，是杏属李亚科植物，其果肉、果仁均可食用。杏花花瓣白色或稍带红晕，“燕子不归春事晚，一汀烟雨杏花寒。”这两句诗道尽了诗人对美好的春光即将逝去的忧愁。古往今来，人们描写杏花的诗句、歌颂春天的诗句也不少，比如陆游的“桃花烂漫杏花稀，春色撩人不忍违”，韩元吉的“杏花无处避春愁

愁，也傍野烟发”，杜牧的“借问酒家何处有，牧童遥指杏花村”，等等。这些诗句都抒发了作者各自的心境，值得人们玩味。

小园中残存的点点杏花虽不妖娆，然淡淡清香同样能让人心旷神怡，望着眼前这几树稀疏杏花与满眼桃红相得益彰的动人景致，不禁畅想当初杏花满树绽放的场景，脑海中忽然有一种“浓香吹尽有谁知，暖风迟日也，别到杏花肥”的画面跃然眼前。

闲庭信步，游走其间，那满眼桃红与点点白蕊相映成趣的场景已经永恒地定格在我的脑海里，此刻心中不禁暗诵：花褪残红青杏小。燕子飞时，绿水人家绕。枝上柳绵吹又少，天涯何处无芳草……